

# 委托书

西安云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我公司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。兹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望接受委托后，尽快开展工作。

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23日

#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

项目名称：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
项目代码：2019-610502-29-03-043001

项目单位：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
建设地点：渭南市临渭区交斜镇东街

单位性质：其他

建设性质：新建

计划开工时间：2019年08月

总投资：150万元

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占地6亩，准备新建一个占地300平方米的生产车间，用于生产生产加工塑料果筐，日产量6000个。

项目单位承诺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填报信息真实、合法和完整。

审核通过

备案机关：渭南市临渭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9年8月8日

## 地皮租赁合同

甲方：渭南市临渭区交斜棉绒加工厂

乙方：罗明源雷波

签订地点：渭南市临渭区交斜棉绒加工厂

签订时间：2010年3月15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》有关规定，及临渭区棉花公司[2009]03号文件精神，经厂委会研究通过，职代会签字同意，上报公司，经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同意，对我厂剩余土地、厂房整体出租，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甲方提供地皮、厂房（四至属不规则形状）。厂房包括大棚 14 米×38 米一个，14.5 米×46.3 米一个，配电室 3 间，消防室 2 间，棉检室 6 间，职工宿舍 6 间（附四邻现状图一张），除此再不提供任何其它事宜。

二、租赁期限 20 年，从 2010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15 日，期满后保持原物交还甲方。

三、租金每年 2200 元，一次交清。每年在当年阳历 12 月 10 日前交纳下年租赁费，如不按时交纳，合同自行终止。甲方有权向社会转让。

四、乙方在承租期，不得擅自拆除厂区固定建筑厂房、房屋，乙方的安全及一切事宜由乙方解决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

五、乙方必须提供甲方办公室两间，现存库房三间，安全由乙方负责。如乙方不使用，提前6个月向甲方申请终止合同。

六、租金每年~~2~~万，暂定10年不变，10年后根据市场租赁费调节租金。

七、在履行合同期间，乙方因地皮若和四邻争议，由甲方出面协商调解，调解不到头由乙方申请司法机关仲裁。

八、遇有国家大的政策变化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一律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

本合同一式三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，区棉花公司备案一份，此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吴健勋

2010年3月15日

乙方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罗明波

2010年3月15日

# 场地租赁合同

甲方：渭南市昂乐冷冻有限责任公司（出租方）

乙方：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（承租方）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就乙方租凭甲方冷库院内北侧 1000 平方米场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租凭场地及用途

乙方租用甲方冷库院内北侧 1000 平方米场地，用于创办塑料果筐生产车间和堆放场地。

## 二、租凭时间

乙方租凭甲方冷库院内北侧 1000 平方米场地时间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，租凭时间自 2029 年 5 月 1 日至，租凭期限十年。

## 三、租凭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

- 1、每年场地租赁费人民币壹万元整
- 2、每年 5 月 1 日前一次性支付下年租金

#### 四、双方权利及义务

(一) 在专用期间，甲方应确保场地设施安全

(二) 在租用期间，甲方不得将租凭场地重复租凭给第三方。

(三) 乙方因办公需要所产生的电费、水费按表计费，按行业部门计价标准，据实核收。

#### 五、合同的解除及续签

(一) 乙方不得利用租凭场地进行租凭用途以外的违法活动。

(二) 甲乙双方因政策性因素不能继续履行协议，需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。

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各执一份。

甲方(盖章): 渭南市昂乐冷冻有限责任公司



乙方(盖章): 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


2019年4月18日

# 交斜镇人民政府文件

交政字〔2020〕35号

---

## 交斜镇人民政府 关于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项目建设的 情况说明

区环保局：

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位于临渭区交斜镇东街（原交斜镇棉绒加工厂院内），占地面积6亩，该地性质为建设用地，项目符合产业政策，符合城乡规划选址，同意项目落地建设。

特此说明



温临 国用(2000)字第 091 号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

复印件，仅供参考。  
2011.6.22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制  
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

№ 011279100 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规定，由土地使用者申请，经调查审定，准予登记，发给此证。

复印件仅作参考

临渭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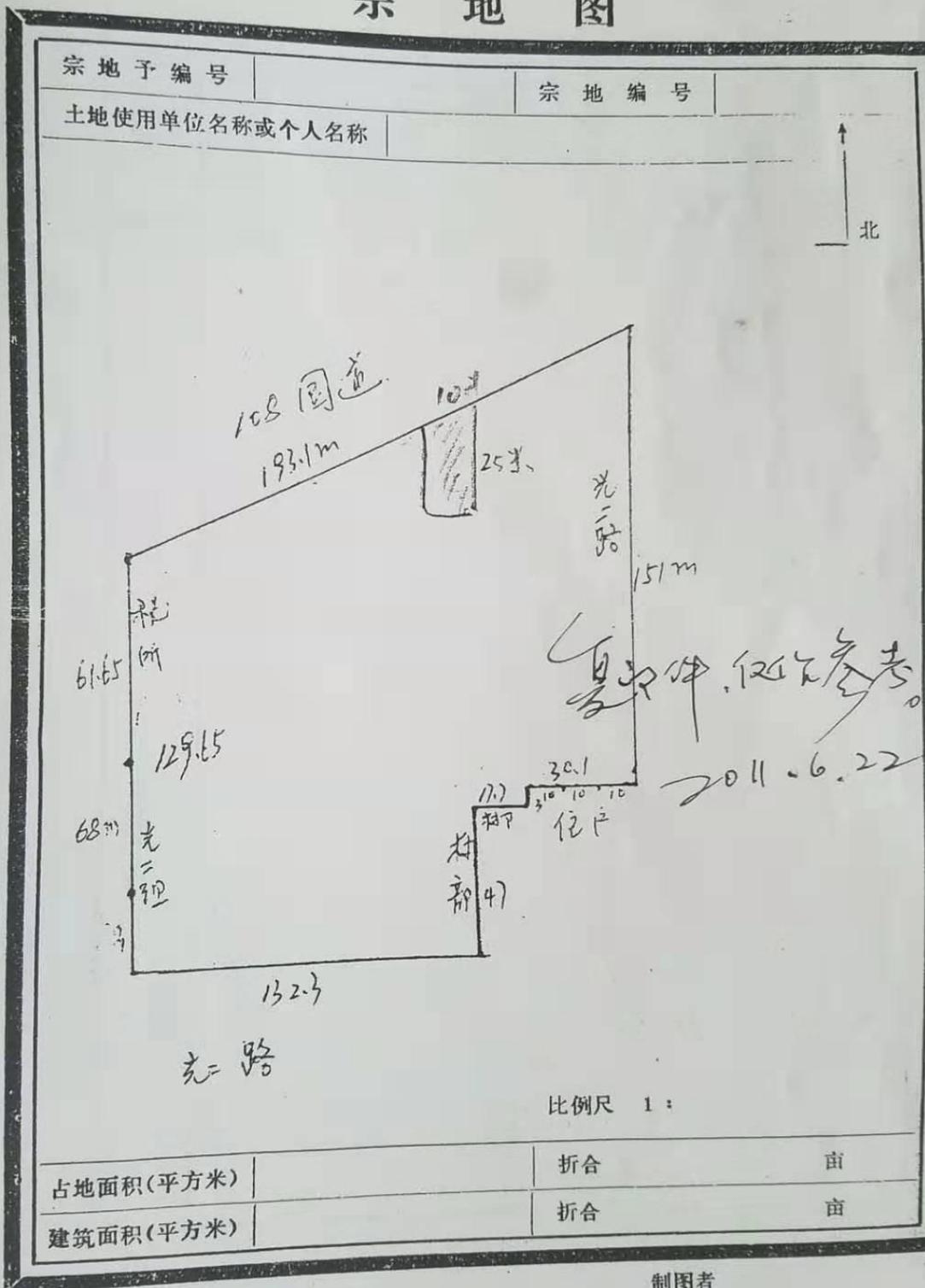
2011.6.2

五月

土地使用者	交斜棉厂		
座落	交斜街		
地号	22-16	图号	40-057
用途	21	土地等级	
使用权类型	01	终止日期	
使用权面积	26852.9 m <sup>2</sup> 60.16		
其中共用分摊面积			
填证机关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           昆明市土地管理局            (章)            二〇〇〇年五月十日         </p>		

复印件，仅供参考  
 2014.6.22

# 宗 地 图



E. 必  
地他  
关兰  
上登  
管部  
人应  
E。

记 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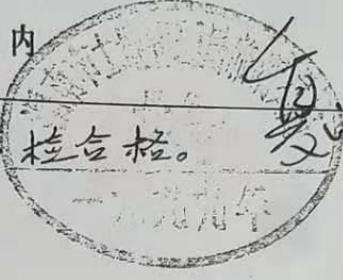
日期

内

容

2000.5.25

初次年检合格。



复印, 仅作参考。

2011.6.22



192712050136  
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4日

副本

# 检测报告

No: BR2001022

项目名称: 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项目

环境质量现状检测

委托单位: 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

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## 说 明

1. 检测报告无  标志、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无编制人、室主任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2.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复议，同时附上报告原件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对于不可重复性或不能复测的实验，本公司不进行复测。
3. 送检样品及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，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测定结果负责。
4. 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，报告仅对在特定时间、空间采集的样品负责。
5. 报告中调查结果包含的信息及数据仅供参考，不具有法律效应。
6.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，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。
7. 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8. 本公司出具的数据以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9. 分析项目前标“\*”，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资质认定认可范围内，报告中数据来源于分包单位。

检测单位：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 66 号五楼

座机：029-85935390 咨询电话：17791471807

邮箱：borunjiance@126.com

# 检测报告

No: BR2001022

第 1 页 共 2 页

## 1.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项目环境质量现状检测
项目地址	渭南市临渭区交斜镇东街
委托单位	渭南昂乐飞誉塑业有限公司
检测日期	2020年01月03日-01月04日
检测内容	噪声 检测点位: 1#厂界北侧、2#厂界东侧、3#厂界南侧、4#厂界西侧、5#光二村、6#交斜村 检测项目: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频次: 检测 2 天,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
备注	检测依据、检测点位示意图等见附表

## 2.检测结果

噪声			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 (dB(A))	
		昼间	夜间
01月03日	1#厂界北侧	54	46
	2#厂界东侧	51	44
	3#厂界南侧	50	43
	4#厂界西侧	52	45
	5#光二村	52	43
	6#交斜村	49	41
01月04日	1#厂界北侧	53	45
	2#厂界东侧	52	43
	3#厂界南侧	50	42
	4#厂界西侧	51	44
	5#光二村	51	42
	6#交斜村	50	41
备注	01月03日昼间: 多云, 风速 1.1m/s, 夜间: 多云, 风速 1.2m/s 01月04日昼间: 多云, 风速 2.1m/s, 夜间: 多云, 风速 2.0m/s		



# 检测报告

No: BR2001022

第 2 页 共 2 页

## 3.附表

噪声检测依据		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仪器名称/型号/管理编号
环境噪声	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 GB3096-2008	声级计/AWA5688/BRJC-YQ-110 声校准器/AWA6022A/BRJC-YQ-026
检测点位示意图		
		

编制人: 成超丽 室主任: 郭鹏子 审核人: 王文章 签发人: 王文章  
签发日期: 2020年1月9日



渭南昂乐塑业有限公司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

工作内容		自查项目						
评价等级与范围	评价等级	一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二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三级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	评价范围	边长=50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边长 5~50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边长=5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评价因子	SO <sub>2</sub> +NO <sub>x</sub> 排放量	≥2000t/a		500~2000t/a		<500t/a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	评价因子	基本污染物 ( PM <sub>10</sub> 、SO <sub>2</sub> 、NO <sub>2</sub> 、CO、PM <sub>2.5</sub> 、O <sub>3</sub> ) 其他污染物 ( 非甲烷总烃 )				包括二次 PM <sub>2.5</su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包括二次 PM <sub>2.5</sub>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评价标准	评价标准	国家标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地方标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附录 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其他标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现状评价	环境功能区	一类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二类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一类区和二类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评价基准年	(2019) 年						
	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	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现状补充监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现状评价	达标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不达标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污染源调查	调查内容	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有污染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拟替代的污染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其他在建、拟建项目污染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区域污染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	预测模型	AERMO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ADM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AUSTAL20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EDMS/AEDT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CALPUFF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网格模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预测范围	边长≥50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边长 5~50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边长=5k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预测因子	预测因子 ( )				包括二次 PM <sub>2.5</su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包括二次 PM <sub>2.5</su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≤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>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	一类区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≤1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>1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	二类区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≤3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C <sub>本项目</sub> 最大占标率>3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	非正常持续时长 ( ) h		c <sub>非正常</sub> 占标率≤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c <sub>非正常</sub> 占标率>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	C <sub>叠加</sub> 达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C <sub>叠加</sub> 不达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	k≤-2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k>-2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环境监测计划	污染源监测	监测因子: ( 非甲烷总烃 )			有组织废气监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组织废气监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无监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环境质量监测	监测因子: ( )			监测点位数 ( )		无监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
评价结论	环境影响	可以接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可以接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	大气环境防护距离	距 ( ) 厂界最远 ( ) m						
	污染源年排放量	SO <sub>2</sub> : ( ) t/a		NO <sub>x</sub> : ( ) t/a		颗粒物: ( ) t/a		VOCs: ( 0.013 ) t/a

注：“□”为勾选项，填“√”；“( )”为内容填写项